

关于荣昌区上河城 14 栋 1 单元 增设电梯的公示

荣昌区上河城 14 栋 1 单元小区业主及相关利害关系人：

荣昌区上河城 14 栋 1 单元位于荣昌区昌元街道玉屏社区，该小区 2007 年建成，东临人民医院，南临康宁广场，西临滨河花园，北临濑溪河。目前，该小区 14 栋 1 单元的部分业主申请在该单元增设电梯，现将设计方案及相关资料公示如下：

- 1.荣昌区上河城 14 栋 1 单元增设电梯的书面申请；
- 2.荣昌区上河城 14 栋 1 单元区位图；
- 3.荣昌区上河城 14 栋 1 单元拟增设电梯现场照片；
- 4.荣昌区上河城 14 栋 1 单元拟增设电梯平、立、剖面图。

公示单位：重庆市荣昌区人民政府昌元街道办事处

公示时间：2026 年 2 月 4 日至 2026 年 2 月 10 日

公示地点：荣昌区上河城 14 栋 1 单元附近

若荣昌区上河城 14 栋 1 单元业主及相关利害人有意见和建议，请注明身份（单位名称、机构代码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个人姓名及身份证复印件）、联系电话和邮寄地址，应在自公示期届满后 5 个工作日内将书面意见、房产证（购房合同）等证明涉及其利害关系材料邮寄或直接提交至重庆市荣昌区昌元街道办事处。逾期未提出的，视为自动



放弃权利。

荣昌区上河城 14 栋 1 单元业主及相关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可自公示期届满后 5 个工作日内，向重庆市荣昌区昌元街道办事处提出书面听证申请，并提交房产证（或购买合同）等证明涉及其利害关系材料。逾期未提出的，视为自动放弃听证权利。

重庆市荣昌区人民政府昌元街道办事处

2026 年 2 月 4 日



（联系人：姜老师，联系电话：023-61478296，邮编：402460，地址：荣昌区昌元街道办事处 213 室）



申请书

荣昌区昌元（街道办事处）：

我们是荣昌区昌元街道滨河西路90号，上河城小区14栋1单元，本单元共计7层，共14名业主，专有部分面积共 平方米，未被纳入征收范围。

我们依据《重庆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管理办法》第六条有关申请的规定，经本单元（楼栋）内专有部分面积占比三分之二以上的业主且人数占比三分之二以上的业主参与表决，并经参与表决的专有部分面积占比四分之三以上的业主且参与表决人数占比四分之三以上的业主同意，特向贵单位申请安装电梯。

特此申请。

经网格员肖华兰核实无误

肖华兰

2025年4月24日

申请人名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房号	联系电话	签名 (加盖手印)
1	胡红波	510231197306	7-2	13062	胡红波
2	徐君秀	5102231977	5-1	1378	徐君秀
3	李永华	57023119631	3-1	13362	李永华
4	郭光旭	5102311959	17) 4-2	1360	郭光旭
5	张霞	5110281972	7-1	1388	张霞
6	张安平		5-2	2531	张安平
7	李亚	5002261994	6 6-2	1852	李亚
8	陈龙荣	50022619	191 6-1	1369	陈龙荣
9	郑英高	51032119	228 4-1	1517	郑英高
10	田显慧	5102311966	25 3-2	1398	田显慧
11	兰长常	51102819	1710 5-2	152	兰长常
12					
13					
14					
15					

业主书面同意意见

荣昌区 昌元街道滨河西路90 号 上河城 小区

14栋1单元 增设电梯施工图与占绿，取得了以下业主书面同意：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房号	联系电话	签名（加盖手印）
1	张霞	5110281977	6 7-1	128	张霞
2	胡学忠	5102311973	7-2	130	胡学忠
3	陈龙荣	5002261981	1 6-1	136	陈龙荣
4	李亚	5002261994	6-2	18	李亚
5	张群	5102231977	5-1	1338	张群
6	张安平		5-2	153	张安平
7	郑英德	5105211	1628 ⁴⁻¹	151	郑英德
8	郭先正	5102311959	7 4-2	191	郭先正
9	李永华	5102311963	3-1	133	李永华
10	田显慧	5102311956	5 3-2	1398	田显慧
11	兰长常	5110281977	10 5-2	152	兰长常
12					
13					
14					
15					

授权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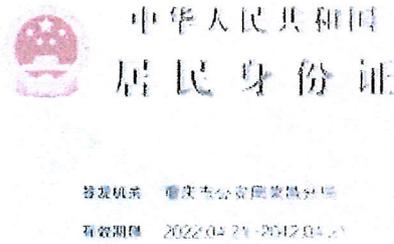
委托人：上河城 14 栋 1 单元 楼栋李永华 等业主（名单
附后），联系电话：

受委托单位：迈高电梯公司（名称），联系人：赖琼，身份证
号： 联系电话：

委托事项：

因 荣昌 区 昌元街道 上河城 14 栋 1 单元 住户增设电梯事宜，
委托人特委托受委托单位办理有关手续。

委托权限：一般授权（或特别授权），包括代为提交申请、委托
设计、公开征求意见、与业主进行协调、代为领取部门联合审查意见
表等。



2025 年 4 月 24 日

委托人名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房号	联系电话	签名 (加盖手印)
1	胡三斌	5102311973	1 7-2	13062	胡三斌
2	徐君秀	51022311	25 5-1	1338	徐君秀
3	李永华	510231196	90 3-1	13368	李永华
4	郭发正	51023111	61017 4-2	1366	郭发正
5	张露	51102819	26 7-1	1388	张露
6	张安平		5-2	1531	张安平
7	李亚	5002261	1926 6-2	1858	李亚
8	陈龙荣	500226	9279 6-1	1369	陈龙荣
9	郑荣高	5105211	1628 4-1	1517	郑荣高
10	田显慧	51023111	0045 3-2	1398	田显慧
11	兰长常	5100281	17710 5-2	152	兰长常
12					
13					
14					
15					

增设电梯费用分担协议

经 荣昌区上河城 14 栋 1 单元 户业主协商同意增设电梯，就增设电梯工程费用达成如下协议，费用含电梯的建设、运行、保养维修等费用。

一、自愿出资，实际出资业主为：3-7 楼/一层 2 户，共计 10 户业主参与出资，其中 1、2 楼 业主暂不参与出资。未出资业主后期要加入需取得所有出资业主的书面同意。

二、按楼层按户分摊，加装电梯合同总费用：三楼开始按楼层比例进行分摊，楼层越高分摊费用越高。

三、从低层往高层逐层递增。

四、电梯安装好交付使用后产生的所有费用全部均摊给每位参与出资安装电梯的业主，包括以下等费用。

- 1、每年电梯电费、质检费、维保费、管理费、保险费；
- 2、超过质保期后如果电梯有损坏的维修及维护费；
- 3、电梯井道主体及其雨蓬、顶层连廊雨蓬损坏的维修费用；

以上条款经全体业主同意，为唯一有效协议：

业主签字按印：

郑明 张君秀 李永华
郭光正 张霞 张安平 李血
陈龙东 郑英惠 田显慧
兰婷

承诺函

重庆市荣昌区人民政府昌元街道办事处:

我们是荣昌区上河城 14 栋 1 单元, 我方承诺所提交的
业主身份信息、产权证明和签字申请资料全部真实有效。

业主代表: 李永华

2025 年 月 日